

(12-15)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單位決算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編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112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1-6
二、決算報表	
(一) 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11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2-13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4-17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8-23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無
(二) 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4-25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26-29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0-33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4-35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36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37-38
7. 歲出保留分析表	無
8.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0-41
9. 人事費分析表	42-45
10.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46-47
11.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48-51
12.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無
13.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14.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無
15.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無
16. 重要社會發展、重大科技發展計畫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情	

形表·····	無
17.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無
18.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無
19.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2-55
20.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無
21.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無
三、會計報表	
(一) 主要表	
1. 平衡表·····	56
2. 收入支出表·····	57
(二) 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 專戶存款明細表·····	58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59-60
(3) 土地明細表·····	61
(4)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62
(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63
(6)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64
(7)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65
(8)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66
(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67
(10) 雜項設備明細表·····	68
(11)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69
(12) 電腦軟體明細表·····	70
(13)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71
(14)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72
(15)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73-77

(16)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78-82
(16)保證品明細表	83
(17)債權憑證明細表	84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86-87
3. 長期投資明細表.....	無
4. 應付租賃款及其他長期負債變動表.....	無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88
2. 現金出納表.....	89-90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91
4.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92
5.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3-1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1. 歲入部分

(1)本年度部分：本年度預算數新臺幣(以下同)395,608,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62,205,112 元，應收數 1,552,000 元，合計 363,757,112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1.95%，茲分項說明如次：

- ①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291,855,000 元，實現數 232,378,500 元，執行率 79.62%，短收 59,476,500 元，係因檢察官實際收執案件判決繳納易科罰金減少，致繳庫數減少。
- ②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99,760,000 元，實現數 122,940,563 元，應收數 452,000 元，合計 123,392,563 元，執行率 123.69%，超收 23,632,563 元，係因收到數案鉅額沒入金及認列應收歲入款所致。
- ③賠償收入預算數 813,000 元，實現數 3,737,348 元，應收數 1,100,000 元，合計 4,837,348 元，執行率 595.00%，超收 4,024,348 元，係犯罪被害人補償金依法向犯罪行為人求償之收入依實際情況收繳及認列應收歲入款所致。
- ④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0 元，實現數 2,220 元，係國民法官律師閱卷費收入，依實況辦理。
- ⑤財產孳息預算數 364,000 元，實現數 643,071 元，執行率 176.67%，超收 279,071 元，係犯罪被害補償求償收入(利息部分)及提供場地予郵局及提款機等場地租金收入，依實況辦理。
- ⑥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37,000 元，實現數 54,254 元，執行率 146.63%，超收 17,254 元，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依實況辦理。
- ⑦雜項收入預算數 2,779,000 元，實現數 2,449,156 元，執行率 88.13%，短收 329,844 元，主要係因贓證物款逾十年繳庫數依實況辦理，較預期減少所致。

(2)以前年度部分：上年度轉入應收數 203,171,677 元，本年度實現數 1,243,056 元，註銷數 10,461,334 元，未結清數 191,467,287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茲分項說明如次：

- ①沒入及沒收財物上年度轉入應收數 197,686,741 元，本年度實現數 1,243,056 元，註銷數 6,517,718 元，未結清數 189,925,967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②賠償收入上年度轉入應收數 3,943,616 元，本年度無實現數，註銷數 3,943,616 元，無未結清數。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③雜項收入上年度轉入應收數 1,541,320 元，本年度無實現數及註銷數，未結清數 1,541,320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

2. 歲出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550,663,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36,233,228 元，預算賸餘數 14,429,772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約 97.38%，茲分項說明如次：

- (1)一般行政預算數 488,336,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76,630,872 元，執行率 97.60%，賸餘數 11,705,128 元，主要係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所致。
- (2)檢察業務預算數 60,047,000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92,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57,322,650 元，執行率 95.46%，賸餘數 2,724,350 元，主要係收支併列預算收入未達預期，按比例減支所致。
- (3)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2,280,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279,706 元，執行率 99.99%，賸餘數 294 元，係汰換勘驗車及小型警備車節餘款。

(二)平衡表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資產合計 2,625,577,612 元，包括：

- (1)專戶存款：638,701,219 元，係刑事保證金計息專戶及保管款存入專戶款項。
- (2)應收帳款：193,019,287 元，係經法院判決確定犯罪所得等應收未收之收入。
- (3)土地：1,065,835,424 元，係本署辦公廳舍之用地。
- (4)房屋建築及設備：730,951,126 元，係本署辦公廳舍、大型贓證物庫及員工職務宿舍之建物。
- (5)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94,121,660 元，係房屋建築及設備累計折舊。
- (6)機械及設備：81,830,049 元，係公務用升降機、電腦伺服器及事務機等設備。
- (7)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51,044,667 元，係機械及設備累計折舊。
- (8)交通及運輸設備：89,032,582 元，係小客車、警備車及勘驗車等。
- (9)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47,532,285 元，係交通及運輸設備累計折舊。
- (10)雜項設備：57,280,636 元，係冷氣、螢幕及投影機等。
- (11)累計折舊-雜項設備：40,640,917 元，係雜項設備累計折舊。
- (12)電腦軟體：1,416,618 元，係 0-ESATF:ESA 檔案搜尋軟體等。
- (12)存出保證金：850,200 元，係本署承租職務宿舍押金及郵政信箱押金。

2. 負債合計 638,701,219 元，包括：

- (1)應付代收款：22,354,899 元，係代收犯罪所得、國教署教保中心補助款、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員工公保費、勞保費及健保費等扣繳款。

(2)存入保證金：142,451,670 元，係刑事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等。

(3)應付保管款：473,894,650 元，係扣押物變賣款、贓證物款及一年以上未兌領支票收回繳庫款等。

3. 資產負債淨額：1,986,876,393 元，係資產扣除負債後之淨額。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 或 20%以上之說 明
			增減數 (C)= (A)-(B)	增減% (C)/(B)*100	
資產	2,625,577,612	2,499,136,386	126,441,226	5.06	
流動資產	831,720,506	680,215,058	151,505,448	22.27	
專戶存款	638,701,219	477,043,381	161,657,838	33.89	係收繳贓證物款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	193,019,287	203,171,677	(10,152,390)	(5.00)	
固定資產	1,791,590,288	1,818,071,128	(26,480,840)	(1.46)	
土地	1,065,835,424	1,064,032,256	1,803,168	0.17	
房屋建築及設備	730,951,126	730,659,126	292,000	0.04	
累計折舊—房屋 建築及設備	(94,121,660)	(80,447,360)	(13,674,300)	17.00	
機械及設備	81,830,049	78,740,800	3,089,249	3.92	
累計折舊—機械 及設備	(51,044,667)	(43,276,313)	(7,768,354)	17.95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032,582	87,205,621	1,826,961	2.10	
累計折舊—交通 及運輸設備	(47,532,285)	(38,696,675)	(8,835,610)	22.83	係交通及運輸設備 計提折舊所致。
雜項設備	57,280,636	54,883,456	2,397,180	4.37	
累計折舊—雜項 設備	(40,640,917)	(35,029,783)	(5,611,134)	16.02	
無形資產	1,416,618	0	1,416,618	-	
電腦軟體	1,416,618	0	1,416,618	-	
其他資產	850,200	850,200	0	0.00	
存出保證金	850,200	850,200	0	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 或 20%以上之說 明
			增減數 (C)= (A)-(B)	增減% (C)/(B)*100	
負債	638,701,219	477,043,381	161,657,838	33.89	
流動負債	22,354,899	8,603,099	13,751,800	159.85	
應付代收款	22,354,899	8,603,099	13,751,800	159.85	係收繳須發(返)還 特定權利人或被害 人之犯罪所得款增 加所致。
其他負債	616,346,320	468,440,282	147,906,038	31.57	
存入保證金	142,451,670	117,960,220	24,491,450	20.76	主要係刑事保證金 增加。
應付保管款	473,894,650	350,480,062	123,414,588	35.21	係贓證物款增加所 致。
淨資產	1,986,876,393	2,022,093,005	(35,216,612)	(1.74)	
資產負債淨額	1,986,876,393	2,022,093,005	(35,216,612)	(1.74)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無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一般行政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2. 檢察業務均已按施政計畫辦理並依進度完成。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 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 說 明	因應改 善措施
一、一般行政	(一)強化行政效能 ，維護公義	1. 切實執行公文時效 管制，提高公文處 理績效。 2. 落實預防危害或破 壞本機關事件，協 助處理陳情、請願 事項等安全防護工 作。	1. 落實文書處理時 效並視時稽催管 控。辦理收文 136,913 件，發文 95,092 件。 2. 實施公務機密維 護檢查 2 次，安全 維護定期檢查 2 次。 3. 訂定「臺灣士林地方 檢察署門禁管理執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行要點」，降低非本署人員擅闖辦公區域之風險。 4. 辦理機關門禁管制專案安全維護措施，盤點本署門禁卡機數量及裝設位置，檢討本署門禁安全管理措施是否妥善，並提出8項建議。	
	(二)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1. 確實辦理贓證物品之拍賣、銷毀與繳交國庫。 2. 妥適保管及發還刑事保證金。	1 受理贓證物品之發還1,784件，銷毀25次共3,965件，自辦拍賣2次共263件，沒收繳庫共206件，共計33,328,230元。 2. 受理通知發還保證金571件	
二、檢察業務	(一)加強犯罪追訴	1. 積極偵辦貪污、瀆職等案件。 2. 厲行掃黑，加強偵辦組織犯罪案件。 3. 加強偵辦煙毒、安非他命及走私案件。 4. 迅速辦理一般刑事案件。	1. 辦結貪污案25件、瀆職案14件。 2. 辦理違反組織犯罪條例案31件。 3. 辦理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3,453件。 4. 辦理違反公共危險案2,765件等。	
	(二)提高辦案績效	1. 參與民事事件。 2. 加強檢、警、調之連繫。 3. 辦理有關被害人補償求償事件行政事宜，協助加強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1. 辦結參與民事及非訟事件63件。 2. 舉辦轄區檢、警、調、廉季會議共16場次；防制上市櫃公司股東會滋擾事件聯繫會報1場；新法說明會2場；國民法官法新制教育訓練2場；檢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總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察官辦案經驗交流及案例分享2場； 虛擬資產(貨幣)犯罪態樣及偵辦方法教育訓練2場； 選舉查察期前、分區座談會議共2場。 3. 辦理被害補償金共 39 件，金額 15,258,650 元。	
	(三)加強刑事裁判執行	確實執行刑事裁判，妥適辦理易科罰金及分期繳納罰金。	執行案件共計受理 23,860 件、易科罰金 2,706 人、專科罰金 461 人。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本 頁 空 白

臺灣士林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2,428,000	0	392,428,000
	113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392,428,000	0	392,428,000
		01		04234201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291,855,000	0	291,855,000
			01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291,855,000	0	291,855,00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99,760,000	0	99,760,00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99,336,000	0	99,336,000
			02	0423420202-0 沒收物變價	424,000	0	424,000
			03	0423420300-0 賠償收入	813,000	0	813,000
			01	042342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73,000	0	73,000
			02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740,000	0	74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0	0	0
	109			0523420000-1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0	0	0
		01		052342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23420303-3 資料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401,000	0	401,000
	123			0723420000-2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401,000	0	401,00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59,056,411	1,552,000	0	360,608,411	-31,819,589	91.89
359,056,411	1,552,000	0	360,608,411	-31,819,589	91.89
232,378,500	0	0	232,378,500	-59,476,500	79.62
232,378,500	0	0	232,378,500	-59,476,500	79.62
122,940,563	452,000	0	123,392,563	23,632,563	123.69
122,068,284	452,000	0	122,520,284	23,184,284	123.34
872,279	0	0	872,279	448,279	205.73
3,737,348	1,100,000	0	4,837,348	4,024,348	595.00
19,000	0	0	19,000	-54,000	26.03
3,718,348	1,100,000	0	4,818,348	4,078,348	651.13
2,220	0	0	2,220	2,220	
2,220	0	0	2,220	2,220	
2,220	0	0	2,220	2,220	
2,220	0	0	2,220	2,220	
697,325	0	0	697,325	296,325	173.90
697,325	0	0	697,325	296,325	173.90

臺灣士林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0723420100-7 財產孳息	364,000	0	364,000
			01	0723420101-0 利息收入	336,000	0	336,000
			02	0723420103-5 租金收入	28,000	0	28,000
		02		0723420500-5 廢舊物資售價	37,000	0	37,00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2,779,000	0	2,779,000
	122			1223420000-1 臺灣士林地方法檢察署	2,779,000	0	2,779,000
		01		1223420200-0 雜項收入	2,779,000	0	2,779,000
			01	12234202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2342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2,779,000	0	2,779,000
				經常門小計	395,608,000	0	395,608,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395,608,000	0	395,608,00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643,071	0	0	643,071	279,071	176.67
610,376	0	0	610,376	274,376	181.66
32,695	0	0	32,695	4,695	116.77
54,254	0	0	54,254	17,254	146.63
2,449,156	0	0	2,449,156	-329,844	88.13
2,449,156	0	0	2,449,156	-329,844	88.13
2,449,156	0	0	2,449,156	-329,844	88.13
100,047	0	0	100,047	100,047	
2,349,109	0	0	2,349,109	-429,891	84.53
362,205,112	1,552,000	0	363,757,112	-31,850,888	91.95
0	0	0	0	0	
362,205,112	1,552,000	0	363,757,112	-31,850,888	91.95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550,663,000	0	0	0
						0	0	0
		01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488,336,000	0	0	0
						0	0	0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59,755,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03		342342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2,280,000	0	0	0
						0	0	0
		04		3423429800-0 第一預備金	292,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5,238,321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238,321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018,340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018,340	0	0	0
						0	0	0
				合計	567,919,661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50,663,000	536,233,228	0	-14,429,772	97.38
	0	536,233,228		
488,336,000	476,630,872	0	-11,705,128	97.60
	0	476,630,872		
60,047,000	57,322,650	0	-2,724,350	95.46
	0	57,322,650		
2,280,000	2,279,706	0	-294	99.99
	0	2,279,706		
0	0	0	0	
	0	0		
15,238,321	15,238,321	0	0	100.00
	0	15,238,321		
15,238,321	15,238,321	0	0	100.00
	0	15,238,321		
2,018,340	2,018,340	0	0	100.00
	0	2,018,340		
2,018,340	2,018,340	0	0	100.00
	0	2,018,340		
567,919,661	553,489,889	0	-14,429,772	97.46
	0	553,489,889		

臺灣士林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5			002342000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550,663,00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46,505,00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4,158,000	0	0	0	0	0
						-292,000	0	-292,000		
						292,000	0	292,000		
		01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488,336,00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455,889,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32,333,00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114,000	0	0	0	0	0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57,877,00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33,798,00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24,079,000	0	0	0	0	0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1,878,00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1,878,000	0	0	0	0	0
						292,000	0	292,000		
		03		342342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2,28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1		342342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8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50,663,000	536,233,228	0	-14,429,772	97.38
	0	536,233,228		
546,213,000	531,783,522	0	-14,429,478	97.36
	0	531,783,522		
4,450,000	4,449,706	0	-294	99.99
	0	4,449,706		
488,336,000	476,630,872	0	-11,705,128	97.60
	0	476,630,872		
455,889,000	444,187,044	0	-11,701,956	97.43
	0	444,187,044		
32,333,000	32,331,828	0	-1,172	100.00
	0	32,331,828		
114,000	112,000	0	-2,000	98.25
	0	112,000		
57,877,000	55,152,650	0	-2,724,350	95.29
	0	55,152,650		
33,798,000	33,798,000	0	0	100.00
	0	33,798,000		
24,079,000	21,354,650	0	-2,724,350	88.69
	0	21,354,650		
2,170,000	2,170,000	0	0	100.00
	0	2,170,000		
2,170,000	2,170,000	0	0	100.00
	0	2,170,000		
2,280,000	2,279,706	0	-294	99.99
	0	2,279,706		
2,280,000	2,279,706	0	-294	99.99
	0	2,279,706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30 設備及投資	2,280,000	0	0	0
						0	0	0
		04		3423429800-0 第一預備金	292,000	0	0	0
				60 預備金	292,000	-292,000	0	-292,000
						0	0	0
						-292,000	0	-292,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2,018,340	0	0	0
				10 人事費	2,018,34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018,340	0	0	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238,321	0	0	0
				10 人事費	15,238,321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5,238,321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7,256,661	0	0	0
						0	0	0
				合計	567,919,661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280,000	2,279,706	0	-294	99.99
	0	2,279,7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18,340	2,018,340	0	0	100.00
	0	2,018,340		
2,018,340	2,018,340	0	0	100.00
	0	2,018,340		
2,018,340	2,018,340	0	0	100.00
	0	2,018,340		
15,238,321	15,238,321	0	0	100.00
	0	15,238,321		
15,238,321	15,238,321	0	0	100.00
	0	15,238,321		
15,238,321	15,238,321	0	0	100.00
	0	15,238,321		
17,256,661	17,256,661	0	0	100.00
	0	17,256,661		
567,919,661	553,489,889	0	-14,429,772	97.46
	0	553,489,889		

臺灣士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	02				0400000000-2	17,432,077	939,8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109	0423420000-6	17,432,077	939,84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0	0
					02	0423420200-5	17,432,077	939,84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1	0423420201-8	17,432,077	939,840					
	沒入金	0	0					
		小 計	17,432,077	939,840				
			0	0				
105	02				0400000000-2	6,132,795	1,007,14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109	0423420000-6	6,132,795	1,007,140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0	0
					02	0423420200-5	6,132,795	1,007,14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1	0423420201-8	6,132,795	1,007,140					
	沒入金	0	0					
		小 計	6,132,795	1,007,140				
			0	0				
106	02				0400000000-2	110,049,560	1,328,931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105	0423420000-6	110,049,560	1,328,931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0	0
					02	0423420200-5	110,049,560	1,328,931
						沒入及沒收財物	0	0
01	0423420201-8	110,049,560	1,328,931					
	沒入金	0	0					
		小 計	110,049,560	1,328,931				
			0	0				
107	02				0400000000-2	32,930,461	3,241,807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0,598	0	16,471,639
0	0	0
20,598	0	16,471,639
0	0	0
20,598	0	16,471,639
0	0	0
20,598	0	16,471,639
0	0	0
20,598	0	16,471,639
0	0	0
28,000	0	5,097,655
0	0	0
28,000	0	5,097,655
0	0	0
28,000	0	5,097,655
0	0	0
28,000	0	5,097,655
0	0	0
28,000	0	5,097,655
0	0	0
610,513	0	108,110,116
0	0	0
610,513	0	108,110,116
0	0	0
610,513	0	108,110,116
0	0	0
610,513	0	108,110,116
0	0	0
610,513	0	108,110,116
0	0	0
204,723	0	29,483,931
0	0	0

臺灣士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07	107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32,930,461 0	3,241,807 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32,930,461 0	3,241,807 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32,930,461 0	3,241,807 0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541,320 0	0 0					
						119	11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1,541,320 0	0 0				
						01	1123420900-7 雜項收入	1,541,320 0	0 0				
						01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41,320 0	0 0				
							小 計	34,471,781 0	3,241,807 0				
					108	02	108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4,083 0	0 0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244,083 0	0 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44,083 0	0 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244,083 0	0 0
											小 計	244,083 0	0 0
													0 0
					109	02	108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9,045,163 0	0 0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29,045,163 0	0 0											
02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9,045,163 0	0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04,723	0	29,483,931
0	0	0
204,723	0	29,483,931
0	0	0
204,723	0	29,483,931
0	0	0
0	0	1,541,320
0	0	0
0	0	1,541,320
0	0	0
0	0	1,541,320
0	0	0
0	0	1,541,320
0	0	0
204,723	0	31,025,251
0	0	0
19,038	0	225,045
0	0	0
19,038	0	225,045
0	0	0
19,038	0	225,045
0	0	0
19,038	0	225,045
0	0	0
19,038	0	225,045
0	0	0
10,473	0	29,034,690
0	0	0
10,473	0	29,034,690
0	0	0
10,473	0	29,034,690
0	0	0

臺灣士林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0	02	108	02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29,045,163	0
					小 計	0	0
						29,045,163	0
						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843,814	0
						0	0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843,814	0
						0	0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843,814	0
						0	0
111	02	106	02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843,814	0
					小 計	0	0
						843,814	0
						0	0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952,404	3,943,616
						0	0
					042342000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4,952,404	3,943,616
						0	0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1,008,788	0
						0	0
	01	0423420201-8 沒入金	1,008,788	0			
		0	0				
	03	0423420300-0 賠償收入	3,943,616	3,943,616			
		0	0				
	02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3,943,616	3,943,616			
		0	0				
		小 計	4,952,404	3,943,616			
			0	0			
		經常門小計	203,171,677	10,461,334			
			0	0			
		合 計	203,171,677	10,461,334			
			0	0			

地方檢察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473	0	29,034,690
0	0	0
10,473	0	29,034,690
0	0	0
143,711	0	700,103
0	0	0
143,711	0	700,103
0	0	0
143,711	0	700,103
0	0	0
143,711	0	700,103
0	0	0
143,711	0	700,103
0	0	0
143,711	0	700,103
0	0	0
206,000	0	802,788
0	0	0
206,000	0	802,788
0	0	0
206,000	0	802,788
0	0	0
206,000	0	802,78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6,000	0	802,788
0	0	0
1,243,056	0	191,467,287
0	0	0
1,243,056	0	191,467,287
0	0	0

臺灣士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2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5			002342000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444,187,044	66,129,828	21,466,650	0	531,783,522
		01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444,187,044	32,331,828	112,000	0	476,630,872
		02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0	33,798,000	21,354,650	0	55,152,650
		03		34234290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42342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計	444,187,044	66,129,828	21,466,650	0	531,783,522
				合計	444,187,044	66,129,828	21,466,650	0	531,783,522

地方檢察署
決算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4,449,706	0	4,449,706	536,233,228	
0	0	0	0	476,630,872	
0	2,170,000	0	2,170,000	57,322,650	以業務費支出臨時人員111年年終獎金480,760元，用途別為臨時人員酬金。
0	2,279,706	0	2,279,706	2,279,706	
0	2,279,706	0	2,279,706	2,279,706	
0	4,449,706	0	4,449,706	536,233,228	
0	4,449,706	0	4,449,706	536,233,228	

臺灣士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人事費	444,187,044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88,653,299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3,272,888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603,978	0	0
1030 獎金	64,933,567	0	0
1035 其他給與	3,618,014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33,751,603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1,686,708	0	0
1055 保險	24,666,987	0	0
20業務費	32,331,828	33,798,000	0
2003 教育訓練費	14,777	0	0
2006 水電費	7,619,411	0	0
2009 通訊費	213,744	6,205,962	0
2012 土地租金	730,465	0	0
2018 資訊服務費	342,189	16,000	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1,293,404	0	0
2024 稅捐及規費	77,309	0	0
2027 保險費	113,685	0	0
2030 兼職費	0	25,774	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0	5,598,281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3,978,250	0
2051 物品	1,761,546	3,689,238	0
2054 一般事務費	6,462,210	11,014,914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1,500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78,388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16,058	0	0
2072 國內旅費	183,307	3,269,581	0
2081 運費	360,272	0	0
2084 短程車資	3,735	0	0
2093 特別費	119,828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2,170,000	2,279,706
3025 運輸設備費	0	0	2,279,70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115,714	0
3035 雜項設備費	0	2,054,286	0

地方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444,187,044
				288,653,299
				3,272,888
				3,603,978
				64,933,567
				3,618,014
				33,751,603
				21,686,708
				24,666,987
				66,129,828
				14,777
				7,619,411
				6,419,706
				730,465
				358,189
				11,293,404
				77,309
				113,685
				25,774
				5,598,281
				3,978,250
				5,450,784
				17,477,124
				341,500
				378,388
				2,316,058
				3,452,888
				360,272
				3,735
				119,828
				4,449,706
				2,279,706
				115,714
				2,054,286

臺灣士林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獎補助費	112,000	21,354,650	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6,096,000	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15,258,650	0
4085 獎勵及慰問	112,000	0	0
小 計	476,630,872	57,322,650	2,279,706
合 計	476,630,872	57,322,650	2,279,706

地方檢察署
 決算累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21,466,650
				6,096,000
				15,258,650
				112,000
				536,233,228
				536,233,228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363,448,168	0	0
本年度	362,205,112	0	0
0423420101 罰金罰鍰	232,378,500	0	0
0423420201 沒入金	122,068,284	0	0
0423420202 沒收物變價	872,279	0	0
042342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9,000	0	0
0423420302 賠償求償收入	3,718,348	0	0
0523420303 資料使用費	2,220	0	0
0723420101 利息收入	610,376	0	0
0723420103 租金收入	32,695	0	0
072342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4,254	0	0
122342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0,047	0	0
12234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2,349,109	0	0
以前年度	1,243,056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1,243,056	0	0
104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20,598	0	0
105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28,000	0	0
106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610,513	0	0
107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204,723	0	0
108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19,038	0	0
109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10,473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9)=(1)-(2)+(3)+ (4)+(5)+(6)+ (7)+(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363,448,168
0	0	0	0	0	0	362,205,112
0	0	0	0	0	0	232,378,500
0	0	0	0	0	0	122,068,284
0	0	0	0	0	0	872,279
0	0	0	0	0	0	19,000
0	0	0	0	0	0	3,718,348
0	0	0	0	0	0	2,220
0	0	0	0	0	0	610,376
0	0	0	0	0	0	32,695
0	0	0	0	0	0	54,254
0	0	0	0	0	0	100,047
0	0	0	0	0	0	2,349,109
0	0	0	0	0	0	1,243,056
0	0	0	0	0	0	1,243,056
0	0	0	0	0	0	20,598
0	0	0	0	0	0	28,000
0	0	0	0	0	0	610,513
0	0	0	0	0	0	204,723
0	0	0	0	0	0	19,038
0	0	0	0	0	0	10,473

臺灣士林地
繳付公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110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143,711	0	0
111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206,00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143,711
0	0	0	0	0	206,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士林地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553,489,889	0	0	0
本年度	553,489,889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536,233,228	0	0	0
3423420100 一般行政	476,630,872	0	0	0
3423421000 檢察業務	57,322,650	0	0	0
342342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79,706	0	0	0
二、統籌科目	17,256,661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5,238,321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018,340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7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8年度 112342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9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0	0	0	0
110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0	0	0	0
110年度 1223420210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11年度 0423420101 罰金罰鍰	0	0	0	0
111年度 0423420201 沒入金	0	0	0	0

方檢察署
數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446,354	0	0	553,936,243	0
0	0	0	553,489,889	0
0	0	0	536,233,228	0
0	0	0	476,630,872	0
0	0	0	57,322,650	0
0	0	0	2,279,706	0
0	0	0	17,256,661	0
0	0	0	15,238,321	0
0	0	0	2,018,340	0
446,354	0	0	446,354	0
0	0	0	0	0
446,354	0	0	446,354	0
3,000	0	0	3,000	0
70,000	0	0	70,000	0
56,000	0	0	56,000	0
49,000	0	0	49,000	0
13,700	0	0	13,700	0
30,000	0	0	30,000	0
224,654	0	0	224,654	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4	0423420201-8 沒入金	16,471,639	0	16,471,639	94.49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16,471,639	0	16,471,639	94.49	
105	0423420201-8 沒入金	5,097,655	0	5,097,655	83.12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5,097,655	0	5,097,655	83.12	
106	0423420201-8 沒入金	108,110,116	0	108,110,116	98.24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108,110,116	0	108,110,116	98.24	
107	0423420201-8 沒入金	29,483,931	0	29,483,931	89.53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41,320	0	1,541,320	100.00	
	小計	31,025,251	0	31,025,251	90.00	
108	0423420201-8 沒入金	225,045	0	225,045	92.20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225,045	0	225,045	92.20	
109	0423420201-8 沒入金	29,034,690	0	29,034,690	99.96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29,034,690	0	29,034,690	99.96	
110	0423420201-8 沒入金	700,103	0	700,103	82.97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700,103	0	700,103	82.97	
111	0423420201-8 沒入金	802,788	0	802,788	79.58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小計	802,788	0	802,788	79.58	
112	0423420201-8 沒入金	452,000	0	452,000	0.46	應收未收之犯罪所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1,100,000	0	1,100,000	148.65	
	小計	1,552,000	0	1,552,000	1.55	
	合計	193,019,287	0	193,019,287	64.4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4	0423420201-8 沒入金	939,840	5.39	依審計部112年7月26日台審部一字第1120004886號函辦理註銷。
	小計	939,840	5.39	
105	0423420201-8 沒入金	1,007,140	16.42	依審計部112年7月26日台審部一字第1120004886號函辦理註銷。
	小計	1,007,140	16.42	
106	0423420201-8 沒入金	1,328,931	1.21	依審計部112年7月26日台審部一字第1120004886號函辦理註銷。
	小計	1,328,931	1.21	
107	0423420201-8 沒入金	3,241,807	9.84	依審計部112年7月26日台審部一字第1120004886號函辦理註銷。
	小計	3,241,807	9.84	
111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3,943,616	100.00	依審計部112年8月18日台審部一字第1120005391號函及112年11月3日台審部一字第1120006472號函辦理註銷。
	小計	3,943,616	100.00	
	以前年度合計	10,461,334	6.14	
112	0423420101-3 罰金罰鍰	-59,476,500	-20.38	本項係因違法罰金依實況辦理繳庫。爾後編列年度預算時將審慎參酌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當年度業務實況擬編預算。
	0423420201-8 沒入金	23,184,284	23.34	本項係因收到數案鉅額沒入金，及認列應收數所致。
	0423420202-0 沒收物變價	448,279	105.73	本項係因依法處分拍賣之扣押物及貴重物品變賣價金，依實況辦理繳庫。
	042342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54,000	-73.97	本項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依實況辦理繳庫。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4,078,348	551.13	本項係犯罪被害補償求償收入依實際狀況收繳，及認列應收數所致。
	0523420303-3 資料使用費	2,220		本項係因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依實況辦理繳庫。
	0723420101-0 利息收入	274,376	81.66	本項係犯罪被害補償求償收入孳息部份，依實況辦理繳庫。
	0723420103-5 租金收入	4,695	16.77	本項係提供場地予郵局及影印機等場地租金收入，依實況辦理繳庫。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0723420500-5 廢舊物資售價	17,254	46.63	本項係因出售廢舊物品收入，依實況辦理繳庫。
	12234202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0,047		本項係收回以前年度支付之犯罪被害補償金，依實況辦理繳庫。
	1223420210-4 其他雜項收入	-429,891	-15.47	本項主要係贓證物款逾十年繳庫數，依實況辦理繳庫。爾後編列年度預算時將審慎參酌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當年度業務實況擬編預算。
	小計	-31,850,888	-8.05	
	本年度合計	-31,850,888	-8.05	

本 頁 空 白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2	3423420100-0 一般行政	11,705,128	2.40	1	2,000
				1	1,172
				2	11,701,956
	3423421000-0 檢察業務	2,724,350	4.54	5	2,724,350
	342342901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4	0.01		0
					0
	小計	14,429,772			14,429,478
	本年度合計	14,429,772			14,429,478

地方檢察署

免、註銷)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結餘。			0	
卸任首長未支用特別費賸餘繳庫。			0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費節餘。			0	
因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未如預期收繳，經費按比例控留。			0	
	8		126	汰換勘驗車節餘款。
	8		168	汰換小型警備車節餘款。
			294	
			294	

臺灣士林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28,027,000	0	328,027,000	288,653,29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3,272,88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650,000	0	3,650,000	3,603,978
六、獎金	57,515,000	0	57,515,000	64,933,567
七、其他給與	4,100,000	0	4,100,000	3,618,014
八、加班值班費	19,855,000	0	19,855,000	33,751,603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0,758,000	0	20,758,000	21,686,708
十一、保險	21,984,000	0	21,984,000	24,666,987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計	455,889,000	0	455,889,000	444,187,044

地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39,373,701	-12.00	296	267	
3,272,888		0	0	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同意雇用職務代理人10人，雇用期間至考試錄取人員分發或出缺原因消滅之日止。
-46,022	-1.26	17	9	
7,418,567	12.90	0	0	1.考績獎金28,429,190元。 2.特殊功勳獎金50,000元。 3.年終工作獎金36,454,377元。
-481,986	-11.76	0	0	
13,896,603	69.99	0	0	加班值班費依實況辦理。
0		0	0	
928,708	4.47	0	0	
2,682,987	12.20	0	0	
0		0	0	
-11,701,956	-2.57	313	276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8人、決算數2,153,809元。 2.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11人、決算數5,699,771元。 3.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2人、決算數815,334元。 4.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觀護佐理員)8人、決算數3,995,211元，辦理社會勞動業務。 5.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毒品業務觀護助理人員)2人、決算數1,063,962元，辦理觀護毒品業務。 6.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觀護追蹤輔導員)2人、決算數1,593,766元，辦理觀護追蹤輔導業務。 7.以「檢察業務－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觀護心理處遇師)1人、決算數787,736元，辦理心理處遇業務。

臺灣士林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地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p>8.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6人、決算數3,062,688元，辦政法警非核心勤務。</p> <p>9.以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勞務承攬1人、決算數529,410元，辦理刑事訴訟法第116條之2科技設備監控業務。</p> <p>10.以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進用臨時人員(檢察官助理)5人、決算數790,965元，辦理偵查輔助業務。</p>

臺灣士林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合計(1)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2)
	年度別	原預算數/以前年度轉入數	預算增減數		
小型警備車	112	1,500,000	0	1,500,000	1,499,832
勘驗車	112	780,000	0	780,000	779,874
合 計		2,280,000	0	2,280,000	2,279,706

地方檢察署

車輛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168	-0.01	1	1	汰換93年購置之勘驗車。
-126	-0.02	1	1	汰換93年購置之勘驗車。
-294	-0.01	2	2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096,000	6,096,000	0
1.財團法人			4,996,000	4,996,000	0
(2)計畫捐助			4,996,000	4,996,000	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2,514,000	2,514,000	0
	小 計		2,514,000	2,514,000	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士林分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1,402,000	1,402,000	0
	小 計		1,402,000	1,402,000	0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士林分會	辦理更生保護業務	檢察業務	1,080,000	1,080,000	0
	小 計		1,080,000	1,080,000	0

地方檢察署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6,096,000	0						0		
4,996,000	0						0		
4,996,000	0						0		
2,514,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2,514,000	0						0		
1,402,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犯罪被害人保護業務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402,000	0						0		
1,080,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法務部補助辦理更生保護事業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080,000	0						0		

受補、捐(獎)助單位 名稱	補、捐(獎)助計 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2.其他團體			1,100,000	1,100,000	0
士林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辦理觀護業務	檢察業務	1,100,000	1,100,000	0
	小計		1,100,000	1,100,000	0
九、獎助			15,372,650	15,370,650	0
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5,258,650	15,258,650	0
犯罪被害人或其遺屬	補償因犯罪行為致死亡者 之遺屬、致重傷及性自主 權遭受受害者	檢察業務	15,258,650	15,258,650	0
	小計		15,258,650	15,258,650	0
6.獎勵及慰問			114,000	112,000	0
退職(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14,000	112,000	0
	小計		114,000	112,000	0
	合計		21,468,650	21,466,650	0

地方檢察署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100,000	0						0		
1,100,00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100,000	0						0		
15,370,650	2,000						2,000		
15,258,650	0						0		
15,258,650	0	V					0		作業規範係依「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及「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並確實執行。
15,258,650	0						0		
112,000	2,000						2,000		
112,000	2,000	V					2,000	112/12/31	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公布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112,000	2,000						2,000		
21,466,650	2,000						2,000		

臺灣士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471,046	55,797	0	730	0	21,467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453,789	55,797	0	730	0	21,467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7,257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臺灣士林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總計
固定資本形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2,280	116	2,054	0	4,450	553,4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80	116	2,054	0	4,450	536,23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25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2,625,577,612	2,499,136,386	2 負債	638,701,219	477,043,381
11 流動資產	831,720,506	680,215,058	21 流動負債	22,354,899	8,603,099
110103 專戶存款	638,701,219	477,043,381	210302 應付代收款	22,354,899	8,603,099
110303 應收帳款	193,019,287	203,171,677	28 其他負債	616,346,320	468,440,282
14 固定資產	1,791,590,288	1,818,071,128	280301 存入保證金	142,451,670	117,960,220
140101 土地	1,065,835,424	1,064,032,256	280401 應付保管款	473,894,650	350,480,062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730,951,126	730,659,126	3 淨資產	1,986,876,393	2,022,093,005
減：140402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94,121,660	-80,447,360	31 資產負債淨額	1,986,876,393	2,022,093,005
140501 機械及設備	81,830,049	78,740,8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986,876,393	2,022,093,005
減：140502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51,044,667	-43,276,313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032,582	87,205,621			
減：14060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47,532,285	-38,696,675			
140701 雜項設備	57,280,636	54,883,456			
減：140702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40,640,917	-35,029,783			
16 無形資產	1,416,618	0			
160102 電腦軟體	1,416,618	0			
18 其他資產	850,200	850,200			
180201 存出保證金	850,200	850,200			
合計	2,625,577,612	2,499,136,386	合計	2,625,577,612	2,499,136,386

備註：

- 1.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410,000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151元
- 2.本署本年度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沒收犯罪所得查無財產且尚未執行金額計1,231,343,740元。
- 3.本署本年度依「中央政府各機關註銷應收款項、存貨及存出保證金會計事務處理作業規定」第2點第7款，因收入認列條件改變，經審計部同意註銷沒收犯罪所得應收帳款，屬查無財產且尚未執行金額計6,517,718元。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917,693,355	890,130,386	27,562,969
公庫撥入數	553,936,243	557,406,999	-3,470,756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0,608,411	327,351,606	33,256,805
規費收入	2,220	0	2,220
財產收益	697,325	1,033,384	-336,059
其他收入	2,449,156	4,338,397	-1,889,241
支出	949,558,267	915,603,474	33,954,793
繳付公庫數	363,448,168	334,413,355	29,034,813
人事支出	461,443,705	454,277,352	7,166,353
業務支出	66,129,828	66,355,631	-225,803
獎補助支出	21,466,650	23,526,919	-2,060,269
財產損失	11,128	80,218	-69,09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7,058,788	36,949,999	108,789
收支餘絀	-31,864,912	-25,473,088	-6,391,82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38,701,219	
			本年度部分		638,701,219	
			01 國庫存款	494,829,710		
			02 專戶存款	143,871,509		
			總計		638,701,21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93,019,287	
			本年度部分		1,552,000	
			112		1,552,000	
			一百一十二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452,000		
			0423420201-8 沒入金	452,000		
			0423420300-0 賠償收入	1,100,000		
			0423420302-5 賠償求償收入	1,1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191,467,287	
			104		16,471,639	
			一百零四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16,471,639		
			0423420201-8 沒入金	16,471,639		
			105		5,097,655	
			一百零五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5,097,655		
			0423420201-8 沒入金	5,097,655		
			106		108,110,116	
			一百零六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108,110,116		
			0423420201-8 沒入金	108,110,116		
			107		31,025,251	
			一百零七年度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9,483,931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23420201-8 沒入金	29,483,931		
			1123420900-7 雜項收入	1,541,320		
			112342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541,320		
			108 一百零八年度		225,045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25,045		
			0423420201-8 沒入金	225,045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9,034,690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29,034,690		
			0423420201-8 沒入金	29,034,69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700,103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700,103		
			0423420201-8 沒入金	700,103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802,788	
			0423420200-5 沒入及沒收財物	802,788		
			0423420201-8 沒入金	802,788		
			總計		193,019,287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65,835,424	
			本年度部分		1,065,835,424	
			總 計		1,065,835,42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30,951,126	
			本年度部分		730,951,126	
			總計		730,951,12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94,121,660	
			本年度部分		94,121,660	
			總計		94,121,66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1,344,509	
			本年度部分		81,344,509	
			預算性質部分		485,540	
			本年度部分		485,540	
			112		485,540	
			一百一十二年度			
			3423421000-0*	485,540		
			檢察業務			
			總計		81,830,04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1,044,667	
			本年度部分		51,044,667	
			總計		51,044,667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6,665,561	
			本年度部分		86,665,561	
			預算性質部分		2,367,021	
			本年度部分		2,367,021	
			112		2,367,021	
			一百一十二年度			
			3423421000-0*	87,315		
			檢察業務			
			3423429000-4	2,279,7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3423429011-0*	2,279,706		
			交通及運輸設備			
			總 計		89,032,582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7,532,285	
			本年度部分		47,532,285	
			總計		47,532,285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雜項設備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5,799,205	
			本年度部分		55,799,205	
			預算性質部分		1,481,431	
			本年度部分		1,481,431	
			112		1,481,431	
			一百一十二年度			
			3423421000-0*	1,481,431		
			檢察業務			
			總計		57,280,63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640,917	
			本年度部分		40,640,917	
			總計		40,640,917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電腦軟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00,904	
			本年度部分		1,300,904	
			預算性質部分		115,714	
			本年度部分		115,714	
			112		115,714	
			一百一十二年度			
			3423421000-0*	115,714		
			檢察業務			
			總計		1,416,618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50,200	
			以前年度部分		850,200	
			098 九十八年度		850,200	
			01 房屋押金	849,8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03458902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	56,8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0027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680,0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2002 葉嘉惠	57,0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承租職務宿舍房屋押金 2003 李秀芬	56,000		
			05 郵政信箱押金	400		
098	01	16	300002 轉帳傳票 郵政信箱鎖鑰保證金	400		
			總計		850,2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354,899	
			本年度部分		22,354,899	
			02 公(眷)保費扣繳款	51,096		
			04 公務人員全民健保費扣繳款	75,363		
			06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扣繳款	196,555		
			12 犯罪所得	21,831,885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200,000	
			99 其他	200,000		
112	08	29	100838 收入傳票 收國教署匯入教保中心112學年度業 務費-第一次撥款	80,000		
112	12	19	101260 收入傳票 收教育部國教署核撥112年度獎勵無 償提供場地、設施及設備辦理職場教 保服務中心補助款--第1期經費	120,000		
			總計		22,354,899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2,451,670	
			本年度部分		141,810,100	
			04 刑事保證金	141,324,1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86,719,700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金額合計22,855,700元，因尚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486,000	
			02 履約保證金	380,000		
112	03	21	300102 轉帳傳票 收「111年度文具用品採購案擴充增購」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20320-1130319-原收據沿用 49879244 新東洋文具百貨行	10,000		
112	05	25	100457 收入傳票 收忠仁印刷文具有限公司112年度印刷品開口契約財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120503-1130502-繳經保112006號(總號112009號) 11086969 忠仁印刷文具企業有限公司	50,000		
112	08	24	100816 收入傳票 收宏矜股份有限公司112-113年度印表機耗材開口契約財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限1120812-1130811-繳經保112017號(總號112022號) 04822794 宏矜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12	11	29	101163 收入傳票 收泰源豐工程(有)「113年度行政事務暨駕駛委外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30101-1131231)-繳經保111023號(總號111031號) 12681500 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		
			03 保固保證金	106,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2	08	10	300275 轉帳傳票 收力衡室內裝修有限公司「112年偵查大樓排水改善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20731-1140730(履保轉保固金) 55858674 力衡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0,000		
112	08	18	300287 轉帳傳票 收威亮科技有限公司「112年度本署增設監視系統及設備財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20816-1140815(履保轉保固金) 53917190 威亮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12	08	22	100806 收入傳票 收威亮科技有限公司112年度偵查大樓門禁系統增設暨整合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限1120816-1140815-繳經保112016號(總號112021號) 53917190 威亮科技有限公司	6,000		
112	08	30	300299 轉帳傳票 收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12年度偵查大樓LED節能燈具更新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20822-1140821(履保轉保固金) 16621440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12	09	04	300311 轉帳傳票 收榮業金屬有限公司「112年度偵查大樓自動玻璃門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20822-1130821(履保轉保固金) 66539332 榮業金屬有限公司	10,000		
112	11	07	300385 轉帳傳票 收聖志企業有限公司112年度第一辦公大樓屋頂(突)防水整修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21024-1151023(履保轉保固金) 81039244 聖志企業有限公司	10,000		
112	11	21	300401 轉帳傳票 收鑒真數位有限公司「112年度行動裝置破密採證設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21115-1131114(履保轉保固金) 28853660 鑒真數位有限公司	10,000		
112	12	19	300435 轉帳傳票 收高田科技有限公司「112年度行動裝置進階破密採證軟體授權及設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21218-1131231(履保轉保固金) 86916994 高田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641,57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23,170	
			03 保固保證金	123,170		
110	02	20	100150 收入傳票 收邁登實業107年擴建辦公廳舍資訊 設備等採購案網路設備保固金保固期 間1080105-1130104-繳經保110004(原繳定存單385,182元退還) 84937827 邁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0277 轉帳傳票	106,020		
110	08	02	收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10 年辦公座椅財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轉入)-保固期間110721- 1150720 52408459 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		
110	09	28	100828 收入傳票 收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10 年度辦公座椅財務採購案」增購案保 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00928-1150927 52408459 忠美家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7,15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518,400	
			02 履約保證金	210,000		
111	11	02	101024 收入傳票 收日立永大電梯(股)大樓系統分公司 「112-113年度電梯設備維護勞務採 購案」履約保證金-履約期間1120101 -1131221-繳經保111021號 97170120 日立永大電梯股份有限 公司大樓系統分公司	20,000		
111	12	06	101142 收入傳票 收泰源豐工程(有)「112年度科技監 控輔助人力暨清潔委外勞務採購案」 履約保證金(1120101-1121231)-繳經 保111024號(總號111028號) 12681500 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12	19	101184 收入傳票 收泰源豐工程(有)「112年度觀護事務委外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120101-1121231)-繳經保111026號(總號111030號) 12681500 泰源豐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		
			03 保固保證金	308,400		
111	07	21	300254 轉帳傳票 收房日美室內裝修有限公司「111年度國民法官閱卷室裝修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10706-1130705(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4347690 房日美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10,000		
111	08	19	300299 轉帳傳票 收祥旺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111年度本署職務宿舍整修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10816-1130815(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54156752 祥旺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	20,000		
111	09	29	300347 轉帳傳票 收宏瑞工業(股)「111年度本署一辦、二辦電梯內裝暨控制系統更新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10926-1130926(履保金轉保固金) 29164889 宏瑞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111	10	03	300352 轉帳傳票 收「111年中型警備車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10615-1130614(履保金轉保固金) 16630047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1,400		
111	12	19	300453 轉帳傳票 收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偵查大樓LED節能燈具更新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11214-1131213(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6621440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11	12	19	300465 轉帳傳票 收新坤有限公司「111年度本署第一會議室麥克風建置採購案」保固保證金-保固期間1110928-1130927(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83143877 新坤有限公司	12,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1	12	21	101198 收入傳票 收遠傳電信(股)系統「111年度扣案 毒品數位化管理系統設備建置採購案 」保固保證金(1111123-1131122)-繳 經保111027號總號111031號 53010695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分公司 300469 轉帳傳票 收承鑫實業有限公司「111年度本署 簡報室會議麥克風採購案」保固保證 金-保固期間1111228-1131227(履約 保證金轉保固金) 97310754 承鑫實業有限公司	120,000		
111	12	28		10,000		
			總 計		142,451,67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73,894,650	
			本年度部分		462,269,108	
			01 贓證物款	458,193,8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293,786,747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金額合計22,467,122元，因尚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4,075,308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304,648		
112	11	21	101126 收入傳票 收301專戶112年11月止已逾一年兌領 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1200001-11200 007號繳國保112001號。	304,648		
			15 扣押物變價款	3,770,660		
112	06	08	100515 收入傳票 收贓款11200118繳保045號流水號128 5號。(112偵9844號(虛擬貨幣)扣押 物變價)	2,221,000		
112	08	10	100763 收入傳票 收贓款11200201繳保068號流水號136 8號。(112他4198號扣案車輛一台扣 押物變價)	303,000		
112	12	27	101292 收入傳票 收贓款11200391繳保124號流水號156 0號。(112變價5號扣案車輛一台扣 押物變價)	1,246,66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1,625,542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150,000	
			15 扣押物變價款	1,150,000		
105	11	23	100755 收入傳票 贓款字183號流水號5131號繳保字106 號，陳志偉汽車拍賣款。	1,150,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 中未結案，故尚 未發還。
			106 一百零六年度		227,600	
			15 扣押物變價款	227,600		
106	12	20	100931 收入傳票 贓款字194-201號繳保字106號流水號 5362-5369號。	227,600		因案件尚在審理 中未結案，故尚 未發還。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049,600	
			15 扣押物變價款	1,049,600		
107	01	04	100008 收入傳票 收刑字8-9號流水號5767-5768號、贓 款字3號繳保字3號流水號5381號。	152,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 中未結案，故尚 未發還。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02	07	100105 收入傳票 贓款字9-11號繳保字9號流水號5387-5389號。	57,8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07	02	14	100126 收入傳票 贓款字19-22號繳保字13號流水號5397-5400號。	820,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07	03	07	100181 收入傳票 贓款字32號繳保字20號流水號5410號。	19,8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38,611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205,611		
109	12	18	101043 收入傳票 將301專戶109年12月止已逾一年未兌領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0900001-16號繳國保字1號。	205,611		
			15 扣押物變價款		33,000	
109	09	25	100752 收入傳票 贓款字275號繳保字112號流水號000558號。	33,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10 一百一十年度		6,542,443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8,0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	11	26	101036 收入傳票 收301專戶110年11月止已逾一年兌領 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1000001-11000 003號繳國保110001號。	8,004		
			15 扣押物變價款		6,534,439	
110	11	18	100996 收入傳票 收贓款字237號繳保字115號流水號88 8號。劉東庠挖礦機等拍賣款。	5,882,700		因案件尚在審理 中未結案，故尚 未發還。
110	12	30	101170 收入傳票 收贓款字273號繳保字130號流水號92 6號。陳宇樂汽車拍賣款。	651,739		因案件尚在審理 中未結案，故尚 未發還。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2,417,288	
			14 一年以上未兌現支票		3,288	
111	09	26	100896 收入傳票 收301專戶111年8月止已逾一年兌領 支票款繳庫，國保字11100001-11100 004號繳國保111001號。	3,288		
			15 扣押物變價款		2,414,000	
111	03	23	100259 收入傳票 收贓款054繳保031號流水號985號(11 1變價字1號手機1 支扣押物變價)。	3,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 中未結案，故尚 未發還。
111	08	02	100704 收入傳票 收贓款145繳保068號流水號1078號。 (111變價3號汽車1輛(保時捷)扣押物 變價)	1,210,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 中未結案，故尚 未發還。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11	08	11	100751 收入傳票 收贓款155繳保072號流水號1088號。 (111變價4號翻蓋包1只扣押物變價)	91,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111	08	22	100779 收入傳票 收贓款163繳保076號流水號1096號。 (111變價5號汽車1輛(BMW)扣押物變價)	1,110,000		因案件尚在審理中未結案，故尚未發還。
			總 計		473,894,65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保證品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10,000	
			本年度部分		140,000	
			112 一百一十二年度		140,000	
112	12	20	300441 轉帳傳票 收鴻達資源開發事業有限公司「113年 度觀護事務委外勞務採購案」履約保 證金-華南商銀定存單(到期日1131231)履約期限1131231止	100,000		
112	12	22	300446 轉帳傳票 收合茂人力派遣(股)「113年度科技監 控輔助人力暨清潔委外勞務採購案」 履保金-中國信託定存單(到期日11403 31)履約期限1131231止	40,000		
			以前年度部分		270,000	
			111 一百一十一年度		270,000	
111	11	24	300414 轉帳傳票 收合茂物業有限公司「112年度行政事 務委外勞務委外採購案」履約保證金-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定存單(到期日1130 331)履約期限1121231止	250,000		
111	12	27	300468 轉帳傳票 收合茂物業有限公司「112年度駕駛委 外勞務委外採購案」履約保證金-中國 信託商業銀行定存單(到期日1130331) 履約期限1121231止	20,000		
			總 計		410,00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債權憑證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公務機關會計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51	
			總計		151	

本 頁 空 白

臺灣士林地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1,064,032,256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730,659,126	-80,447,360
機械及設備	78,740,800	-43,276,31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7,205,621	-38,696,675
雜項設備	54,883,456	-35,029,783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2,015,521,259	-197,450,131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0	0
合 計	2,015,521,259	-197,450,131

備註：

1. 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12,062,420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4,449,70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7,612,714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4,449,706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4,449,706元。

方檢察署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1,803,168	0	0	1,065,835,424
0	0	0	0
292,000	0	-13,674,300	636,829,466
3,194,637	105,388	-7,768,354	30,785,382
2,939,721	1,112,760	-8,835,610	41,500,297
2,397,180	0	-5,611,134	16,639,719
0	0	0	0
0	0	0	0
10,626,706	1,218,148	-35,889,398	1,791,590,28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35,714	19,096	0	1,416,6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35,714	19,096	0	1,416,618
12,062,420	1,237,244	-35,889,398	1,793,006,906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363,757,112	553,936,243	917,693,355	收入
	-	553,936,243	553,936,243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360,608,411	-	360,608,411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2,220	-	2,220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697,325	-	697,325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2,449,156	-	2,449,156	其他收入
歲出	553,489,889	396,068,378	949,558,267	支出
	-	363,448,168	363,448,168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461,443,705	-	461,443,705	人事支出
業務費	66,129,828	-	66,129,828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21,466,650	-	21,466,65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4,449,706	-4,449,706	-	
	-	11,128	11,128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37,058,788	37,058,788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189,732,777	157,867,865	-31,864,912	收支餘絀

備註:1.公庫撥入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出實現數553,489,889元+退還收入款446,354元。
2.繳付公庫數調整數:係本年度歲入實現數(含以前年度)363,448,168元。
3.設備及投資調整數:係本年度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4,449,706元,已列入資產科目,爰予調減。
4.財產損失調整數:係本年度報廢財產殘值11,128元。
5.折舊、折耗及攤銷調整數:係本年度折舊、折耗及攤銷數37,058,788元。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77,043,381
(一).專戶存款	477,043,381
二、本期收入	1,049,081,967
(一).本年度歲入	363,757,112
1.實現數	362,205,112
(1).其他	362,205,112
2.應收數	1,552,000
(1).其他	1,552,000
(二).歲入應收數	10,152,39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243,056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0,461,334
3.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552,000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3,751,800
(四).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24,491,450
(五).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123,414,588
(六).公庫撥入數	553,936,243
1.本年度歲出撥款	553,489,889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446,354
(七).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40,421,616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446,354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0,461,334
3.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29,513,928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11,128
(2).折舊、折耗及攤銷(-)	-37,058,788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7,555,988
收 項 總 計	1,526,125,348
付項	
一、本期支出	887,424,129
(一).本年度歲出	553,489,889
1.實現數	553,489,889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4,449,706
(2).其他	549,040,183
(二).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30,814,832
(三).無形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無形資產	1,300,904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四)繳付公庫數	363,448,168
1.本年度歲入繳庫	362,205,112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1,243,056
二、本期結存	638,701,219
(一)專戶存款	638,701,219
付 項 總 計	1,526,125,348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3	1,065,835,424	
		公頃	1.710499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	636,829,466	
		平方公尺	29,565.23		
	宿舍	棟	11		
		平方公尺	1,438.62		
	其他	個	5		
機械及設備		件	1,331	30,785,382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41,500,297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6		
	其他	件	308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	16,639,719	
	其他	件	1,332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1,791,590,288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內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一項 壹	<p>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單位預算部分</p> <p>112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不含農委會防檢局、衛福部疾管署及 1,000 萬元以下機關）2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電公司）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一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300 億元（扣除增資台電公司及撥補勞保基金後，約 1.2%），另予補足。 <p>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林業試驗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p>已遵照辦理。</p>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p>項次內</p> <p>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p>	<p>辦 理 情 形</p>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p>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p> <p>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p>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容	辦 理 情 形
	<p>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 1,000 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 20%。</p> <p>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部、保險局、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p>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1,200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第 二 項 有鑑於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的委辦費與一般事務費中，應依立法院 110 年度主決議要求，加入「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項目。然行政院主計總處 112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卻加碼，允許「臨時人員酬金」、「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對外之捐助」、「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對私校之獎助」預算項目，也可編列「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顯見行政院主計總處為讓政府單位可濫編政策行銷費用，刻意迴避預算法監督。為此，請行政院要求各部會根據 110 年度立法院審議總預算案主決議要求，列表編列所有媒體行銷相關費用。</p>	<p>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第 三 項 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自 100 年 1 月 26 日公布施行後，歷經數次修正，然近來因政府施政過度依賴網路宣傳，甚至成為攻擊在野黨的政治工具。最近一次於 110 年修正，特地將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四大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要求須明確標示並揭示相關內容。行政院主計總處雖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中應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及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列明辦理金額及預計執行內容。然實際情形僅能從預算書粗略了解預計執行內容，經費彙計表也只是重複內容，至於各項辦理方式分別預計是多少預算經費，無從得知。爰此，為有利立法院能更清楚各行政部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經費內容，要求自 113 年度預算書起，「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中，應詳細敘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p>	<p>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第 四 項 鑑於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於 110 年 6 月 9 日公布修正後，行政院主計總處考量實務運作現況，已多次檢討修正相關執行原則，然而政府機關各項作為，皆為落實政府政策，則任何型態之政策宣導方式，除透過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外，尚有舉辦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傳品等，宣導樣態眾多。為了讓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能全面了解「政策宣導」預算經費編列之全貌，爰請研議自 113 年度起之單位預算書中，應將非屬以四大媒體方式，但性質同屬於「政策宣導」之預算經費，於「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p>	<p>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第 五 項 為使立法院監督政府編列各項預算更為明確，讓民眾得以清楚知悉政府於各機關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之全貌，爰要求自 113 年度起，行政院</p>	<p>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六 項	<p>編列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及附表中，應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機關別預算總表。</p> <p>數位發展部於 111 年 8 月底掛牌成立，其首年編制人員近 600 人中，竟有一半採約聘僱制，居各部會之冠。數位發展部表示，因專業人才尋得不易，為滿足多元化人才進用需求，必須輔以具彈性之聘用人員機制，聘用具數位科技與應用及管理等相关領域背景專業人員。然此可見，考試院並未針對數位發展部所需之多元化人才，設計相應之考試科目，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亦未就政府人力需求進行盤點，導致數位發展部有一半的員額必須採約聘僱才能獲取需要的專業人力。另數位發展部的約聘僱人員，平均月薪高達 6 萬多元，數位發展部中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平均月薪卻只有 7 萬多元，等同數位發展部讓約聘僱人員薪資與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薪水並駕齊驅，甚至比初任公務人員的薪資還要高，完全破壞文官體制。爰此，考試院、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針對考試類科、約聘僱人員進用制度及薪資水準進行通盤檢討，以兼顧實務需求及公平性。</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七 項	<p>民間團體於 111 年初就政府設置數位發展部專責機構之議題進行訪查，訪問結果顯示超過半數受訪民眾對數位發展部「完全不了解」或是「不太了解」，而民眾期望專責機關成立後，可望加強資安、數位隱私保護與加速數位法規完備等工作，產業界則提出加速資料治理，輔導產業數位轉型等需求。更明確指出「數位部專責機構」和「數位中介服務法」如出一轍，民眾要的沒給不要的一籬筐。以數位中介服務法而言，其主要精神是在於完善數位產業的中介和服務，以促進數位產業發展和維護消費民眾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責成數位發展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應於 3 個月內，就相關平台蒐集之爭議事項及民眾反應意見，並由數位發展部針對媒體議價法機制及產業發展相關工作並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八 項	<p>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委外服務，應將機敏的資安事件紀錄保存於機關內，進行事件分析、通報與應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有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委外服務時，普遍採用廠商提供之資料收集器，不論收集的資安事件機敏程度，均回傳至廠商的監控中心，在廠商的監控中心進行事件應變、事件分析及追蹤。機關只能從遠端監看平台畫面，被動收到資安預警通報，無法在第一時間進行聯防阻斷，造成時間上的落差，對於防護現代資安威脅零信任架構下，恐成破口。 2. 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於「政府資訊作業委外資安參考指引」v6.3_1110830 之報告，報告中指出，廠商履約管理常見的缺失包括：(1)發生資安事件時隱匿不報。(2)未能確實追蹤管制缺失改善情形。由於機關只有資料收集器，不具備報表與分析功能，因此容易發生以上 2 種缺失。 3. 機關應將資料收集器提升為具備 SIEM 功能之資安平台，以符合政府資安政策要求。 4. 依據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之領域聯防監控作業規範，機關應完成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機制與惡意偵查或情蒐活動相關情資，並持續維運及依主管機關指定之方式提交監控管理資料。 5. 行政院資通安全處不定時提供之惡意中繼站清單、高危險惡意特徵情資及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其他情資通報。各機關應於收到惡意中繼站清單、高危險惡意特徵情資時，立即將情資自動轉為防禦策略，在防火牆、IPS 或是其他資安設備上，立刻進行偵測與阻斷惡意連線，進行零信任架構的安全防護。</p> <p>6. 依據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將於 112 年規劃開放情資分享，完成主動式防禦應用平台自動化效率精進。因此，機關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服務」時，機關內的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系統必須要具備情資分享能力，並能夠逐漸成為主動式防禦應用平台。</p> <p>爰此，要求數位發展部應督導各機關落實資通安全威脅偵測機制，並將稽核成效提報立法院相關委員會。</p>	
<p>第九項 有鑑於中央選舉委員會於 107 年完成建置公職人員罷免案提議及連署系統與全國性公民投票案電子連署系統，編列預算辦理系統營運、維護、資安檢測等，惟迄 4 年尚未能上線運作，顯示政府怠惰失能浪費公帑。爰要求中央選舉委員會徹查檢討已驗收案件，為何浪費民脂民膏閒置荒廢上述連署系統而不作為，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p>第十項 有鑑於政府部門每年均編列高額預算執行委託研究案。然，相關委託研究案之繳交，政府相關部門卻未全數要求需進行原創性比對，致使部分委託研究案以相似名稱或方法，僅變更不同地點不斷進行重複性研究，恐造成國家預算之浪費。爰要求，自 112 會計年度起，凡以政府預算執行之委託研究案，當報告繳交時，須由受託者提出原創性舉證，作為行政機關驗收參據。</p>	依國家發展委員會 112 年 3 月 23 日發社字第 1121300528 號函辦理。
<p>第十一項 近年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計畫，多以特別預算方式提出，輔以公務預算支應，如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等；而按預算法第 84 條規定，符合國家經濟重大變故情形，因應緊急需要得於未經立法院審議程序前先支付其中一部，然長此以往，將使政府預算多處於未審議卻已分配執行之情況，無異使立法機關淪為政府預算之背書人。爰要求行政院應於 3 個月內就尚未經立法院審議之特別預算，研議「得先行支付其一部」之比例，並將研議結果彙報立法院。</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p>第十二項 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 50% 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 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 109 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四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 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 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34.08%）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8.80%）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第十三項 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p> <p>第十四項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 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 3 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第十五項 我國財政因 103 年起馬政府時期推動之「財政健全方案」，讓財政收支結構開始逐年改善。據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中央政府總決算自 106 年度轉為賸餘，107 至 109 年度歲入歲出賸餘均逾千億元，110 年度更高達 2,978 億餘元，因「財政健全方案」之改革得宜，使得該年度債務全數未舉借。然民進黨執政後，卻頻繁以特別預算方式大肆舉債，將政府原本應以公務預算支出的政務，隱藏於特別預算中，藉以製造總決算財政收支平衡的假象。從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中央政府收支概況表（包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顯示，僅 107 及 108 年度為賸餘外，其餘 106、109 及 110 年度均為短絀，110 年度短絀 1,422 億元，111 年度短絀更高達 4,387 億元。又據財政部國庫署公布之中央政府 1 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自 111 年度起正式突破 6 兆元，112 年度更高達 6 兆 6,748 億元以上，我國債務餘額迅速增長且屢創新高。公共債務不斷累增，國債鐘訊息至 111 年 8 月底已增加為 25.1 萬元，已使國人財務負擔倍感沉重。另依財政紀律法第 13 條規定，有關各級政府中長期平衡預算之目標年度及相關之歲入、歲出結構調整規劃，應於網站公布。而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推估情形表顯示，我國歲入歲出至 119 年度始有賸餘，亦即政府財政中長期平衡預算目標年度尚有 8 年，足證政府財政有長期潛藏的巨大壓力。我國經濟情勢在面臨俄烏戰爭、美國聯準會緊縮貨幣政策、國內外疫情持續延燒影響下，對於我國財政歲入執行恐蒙上許多不確定性。爰此，要求各機關應嚴格遵守財政紀律法及公共債務法等相關規定，財政部會同行政院主計總處提出加強債務控管計畫，以加速還清債務，縮短財政收支平衡年度。</p> <p>第十六項 近 10 年來，中央政府推動各項重大政策多仰賴特別預算，包括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新式戰機採購預算、海空戰力提升計畫等，以及近 2 年因 COVID-19 疫情影響，訂定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各項政策、計畫之預算總額逾 2 兆元；而前述各特別預算財源多數均以舉債方式提出，舉債金額亦逾 2 兆元，無疑已為國家埋下財政崩壞之隱憂。為確保國家財政體制健全，爰要求行政院研擬提高債務還本比率，就各特別預算案舉債情形制定還款規劃，並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p> <p>第十七項 根據新聞報導指出，芬蘭、冰島、蘇格蘭、威爾斯和紐西蘭組成的幸福經濟政</p>	<p>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p>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p>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p>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七 項	<p>府聯盟 (Wellbeing Economy Governments) 正努力擴大影響力，希望 2040 年前促成全球各地經濟體轉型，放棄以國內生產總值 (GDP) 的成長率當成衡量進步的指標，重新制定能提供優質生活的經濟政策，讓人類與環境和諧相處。觀察我國現況，近年經濟成長持續攀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亦預測台灣 GDP 將超越日韓，成為東亞第一，然而也明確指出我國經濟高度成長集中於高科技產業。而近年來，政府大肆宣揚國家整體經濟的發展，卻未納入貧富差距擴大及高物價及高房價所衍生的各種社會問題，民眾生活日益艱困。蔡英文總統亦於社群網站發布選後檢討文章，指出「執政的人，常常看的是國家整體，尤其是在各項數字所表現出來的國家整體的表現及實力。但這些數字背後的虛實，與人民實際感受的落差，確實是我們應該去檢討和檢視的。」綜上，爰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現行指標，參酌國際社會相關指標，擬定相關精進措施，以符合貼近民眾實際感受，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p> <p>全球經濟活動因疫情不斷肆虐，造成新一波的金融風暴，讓失業率不斷攀升，以至於準備踏入社會的和甫入職場的新鮮人，因尚缺乏工作經驗，不但薪水被壓低，其失業率更高於平均值。然我國過去 2 年經濟成長率因國人的努力呈現亮眼，雖值得肯定，但實際上原因是因地緣政治和美、中兩國各種角力戰緣故，使我國在這段期間可以在出口有高成長，但這些成長卻僅集中在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上，經濟成長的果實，無法和多數勞工共享。我國勞工普遍感受薪資多年沒有調漲，還間接被物價上漲給抵消。雖然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的平均薪資數據皆有調升，但更坐實經濟成長果實的分享僅侷限於上市上櫃公司及高科技產業，尤其是社會新鮮人的年輕人，相對剝奪感更重。行政院雖宣布自 112 年起，調整基本工資至每月 2 萬 6,400 元，但根據勞動部於 109 年所做的「15-29 歲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初次就業的平均薪資 2 萬 7,687 元，已經與 112 年要調整的基本工資相差不遠。且調查指出，超過半數的青年勞工於應徵時，並沒有提出薪資期望，顯示大環境已經讓他們沒有更多的選擇。再加上疫情影響、物價飆漲，薪水不漲的青年勞工，處境更是雪上加霜，也近一步導致消費不振、結婚生子意願大減。為長遠的提升國家競爭力及改變人口結構，爰要求行政院於下 (第 7) 會期至立法院進行施政報告時，應將「有感調漲勞工薪資，促進婚生環境」列入報告。</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八 項	<p>全球各國目前首要之務就是如何對抗通膨，皆為如何穩定物價制定各項策略。然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11 年 9 月公布的最新薪資統計調查指出，111 年前 7 個月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 平均 3.17%，考量通膨因素後，實質經常性薪資年減 0.07%，顯示微薄的薪資已經被物價上漲速度給吞噬。美國消費者物價指數持續攀升超出預期，我國 111 年 8 月 CPI 雖從 6 月 3.59% 高峰降至 2.66%，然前一波上漲的物價卻已降不回來，民眾對於薪資無法調漲、物價居高不下，形同雙重打擊。爰此，行政院既然設置聯合物價稽查小組專案會議，除針對民生物資物價哄抬進行嚴格監控，另應針對大宗物資降稅實施期間將近 1 年，應全面稽查各民生物資是否有隨同物價指數及大宗物資降稅而有調整銷售價格，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如此才能協助減少民眾對於生活的壓力。</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九 項	<p>有鑑於近期我國農產品屢屢遭大陸以各種名義禁止輸入，造成我國農民損失。但因政府開拓國際市場成效有限，最後甚至必須依賴國軍及校園營養午餐系統</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 項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二十項	<p>進行農產品去化。然，營養午餐費用係由家長出錢，實沒有配合政府去化農產品之義務。爰要求凡學生營養午餐配合政府去化農產品政策，其所增加之額外費用，均需由政府編列預算足額補貼，不得轉嫁學校或家長支付。</p> <p>我國經濟對大陸有大幅順差，鑑於地緣政治局勢變幻莫測，除農漁牧產品被暫停輸入外，我國目前其他仍享受零關稅的輸往大陸商品也將面臨風險。對此，政府應加以正視，速謀對策。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政部於111年8月初公布數據，111年前7個月，我國進出口總額約為5,474億美元。其中出口為2,899.7億美元，貿易順差為327.2億美元，而對大陸和香港的輸出則達1,131億美元，占比高達39%，而111年前7個月，我國對大陸和香港的貿易順差為602.78億美元，這意味著如果不是大陸和香港為台灣帶來的貿易順差，台灣111年前7個月將出現近285億美元的貿易赤字。 2. 其實如果從相關數據的檢視便可以發現，近10年我國連年保持貿易順差，其貢獻主要來自大陸和香港。如果沒有大陸和香港的順差支撐，我國自101年起都將保持逆差狀態，且規模巨大。以110年為例，我國全年貿易順差為648.85億美元，而大陸和香港貢獻的順差為1,046.98億美元。如扣除這項數據，全年貿易逆差高達398億美元。 3. 另依據經濟部過往數據，對外出口在我國GDP中的比重逐年上升，且一直是GDP增長的重要拉動力，對大陸和香港的巨額貿易順差在其中起著重要作用。以111年第1季度數據為例，我國GDP增長了3.91%，而其中3.88%來自商品及勞務出口。在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爆發的109年，出口對我國經濟增長貢獻率高達88%，若非大陸和香港的巨額貿易順差，我國經濟在109年極可能出現下滑。 4. 我國經濟對大陸有大幅順差，111年8月9日彭博社引用花旗集團某經濟學家的觀點指出，鑑於地緣政治局勢變幻莫測，除農漁牧產品被暫停輸入外，我國目前其他仍享受零關稅的輸往大陸商品也將面臨風險。對此，政府應加以正視，速謀對策。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一項	<p>有鑑於國內部分產業勞動力供給不足及人口結構日趨老化等問題，自78年起陸續引進產業及社福移工，以紓解部分產業基層勞力需求與減輕國人家庭照護負擔，惟近來台海局勢緊張若持續升級，在台移工約近70萬人可能要求返回母國。爰要求勞動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衛生福利部等相關部會針對外籍移工若因兩岸戰事要返國，分別研究分析評估是否衍生影響所轄產業、事業、家庭看護移工不足問題及勞力缺口因應措施，於3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二項	<p>有鑑於台海兩岸地緣政治緊張持續惡化，111年8月大陸對我周邊海域實施軍事演習，導彈穿越侵犯我國土領空，顯示政治軍事走向對峙，為免擦槍走火破壞人民安居樂業生活。爰要求數位發展部針對國內電信通信及網路線路安全，提出防範及因應替代方案，於3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三項	<p>憲法賦予立法院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及國家其他重要事項之權。立法院各黨團與行政部門代表經過充分溝通後，對於112年度各機關所編列之預算案達成共識，並完成三讀程序後隨即送請總統公布。然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卻發生衛生福利部要求審計部，將立</p>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二十四項	<p>法院審議通過之審計部預算決議案要求列為密件。此舉已嚴重破壞權力分立及片面更改立法院合議通過之決議。爰要求各行政機關對立法院所通過之非列為機密預算決議，其需函送之相關文件，若認為有改列為密件之必要，應依國家機密保護法及文書處理手冊等相關法規辦理。</p> <p>查行政院與各部會之單位預算案附屬表中列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說明各單位辦理立法院作成之相關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之結果。惟各單位對於預算凍結解凍案報告之表述方式不一。以 111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為例，僅說明「本案業經立法院○年○月○日台立院議字第○○○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未提供該報告送立法院之相關資訊，使外界難以更一步查找與瞭解其報告內容、後續辦理結果及審議之過程。為便利立法院工作同仁及民眾查詢相關報告內容，爰要求行政院與各部會於 112 年起向立法院所提出之預算案，應於前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中明載以下事項：1. 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2. 經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之日期。3. 經立法院函復在案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p>	遵照辦理。
第二十五項	<p>綜觀各行政機關預算書所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針對立法委員或黨團所提預算提案，行政機關（構）擬具書面報告說明時，常僅於辦理情形載明「本案相關書面報告，業於○年○月○日以（發文字號）函送立法院在案」。再從立法院議案系統查詢，相關書面報告之受文者，往往僅有立法院及業務單位，而未包括原提案之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使相關內容不易查找或追蹤。立法院議事處雖負責彙整各行政機關函復之書面報告，並上傳至議案系統，惟承辦人力顯無法即時處理為數眾多之書面報告。爰要求各行政機關自 112 年度起，針對審議通過之預算提案、主決議或附帶決議等議案所擬具之書面報告，均應一併函復原提案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不得僅送達立法院議事處及其他業務單位，以落實預算監督機制。</p>	遵照辦理。
第二十六項	<p>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行政院 101 年 2 月 7 日院授主預字第 1010100162A 號函規定，各機關除機密預算外，應將所有預算及決算書完整資料公布於網站上，以便民眾查閱。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預算、決算及主管決算，惟各主管機關主管預算，多數主管機關未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主管預算相關財務資訊情形，爰此，應請行政院要求中央各主管機關應自 113 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預算。</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七項	<p>各級政府機關（構）基於公益目的辦理勸募活動，無論係主動發起或被動接受捐贈，均應依公益勸募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及依同條例第 6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開立收據、定期辦理公開徵信、依指定用途使用及於年度終了後 2 個月內將辦理情形函報上級機關備查。企業獲政府補助及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係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21 條規定辦理；有鑑於各機關以貨幣性資產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依中央政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政府會計準則公報處理，惟政府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並無相關規定，以資依循辦理；為使政府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業務處理更臻妥適，以達</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
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二十八項	<p>成充分揭露之目的，俾利國人能明白政府各機關補助企業屬於非貨幣性資產性質等服務的真貌，要求行政院應於 3 個月內研議訂定各機關以非貨幣性資產補助民間團體或企業之會計業務處理相關規定之可行性。</p> <p>有鑑於公播系統的代理商常以市場價格因素，任意中止 49 至 58 台新聞頻道的代理，造成機場、醫院、營區等場所看不到完整的所有新聞頻道，影響其視聽權利。爰要求政府各單位（如國防部、交通部、教育部等）對公播系統代理業者提出招標規格時，要求其必需有 49 至 58 台新聞台之代理，如不能滿足得由其他代理商補足。</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九項	<p>鑑於虛擬貨幣衍生眾多問題，造成許多詐騙案件，政府不應漠視，爰請行政院儘速研議虛擬貨幣之定性，並指定主管機關與納管機制，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p> <p>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應辦部分 無。</p> <p>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管（主計總處）涉及本署應辦部分</p>	本署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十四項	<p>行政院主計總處曾於 93 年 5 月 31 日函釋文康活動費之編列不包含約聘僱人員以外之臨時人員，然現今許多臨時人員為契約年聘，後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行政院主計總處回應媒體表示，自 111 年起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然審查預算時，各機關臨時人員文康活動經費預算編列情形不同，部分機關編列但也有機關未編列，恐產生同工不同權益之事。建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周知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p>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十五項	<p>112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項下「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編列 357 萬 8 千元。查主計法規要求各機關之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均應附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其用意在於充分揭露遵循立法院決議情形，以利立法院以及一般公眾之監督。次查，行政院主計總處自身之上開報告表，在決議為提出報告、書面報告之情形時，除報告之公文字號外，均為摘述公文之內容供參閱，然而其他機關卻只簡略記載公文函號。此種情形，有規避外界監督預算執行情形之嫌，不應再延續。爰要求動支本項經費時，行政院主計總處應明確以書面督導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附錄之「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不得僅記載函送立法院報告之公文字號，須確實記載辦理情形，並隨同預算法定程序之期程加以公開。</p>	配合辦理。
貳	<p>總決算部分 110 年度決算係依決算法第 28 條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事項。</p>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